#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 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 为正常的持续性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日常关 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 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平 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 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会议审议程序符 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 程》")的规定。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期限为自公司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二)本次增加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 关联交<br>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5 年<br>度已预<br>计额度 | 本次新增金额            | 新预额占量<br>加多。<br>新数额,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br>一种,一种,一种。<br>一种,一种,一种,一种。<br>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br>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 | 截至<br>2025年<br>6月已发<br>生金额<br>(未经<br>审计) | 上年实 际发生 金额     | 占同类<br>业务比<br>例(%) | 预 与 发 差 |
|-------------------------|--------------------------------|----------------------|-------------------|---|--|----------------|--------------------|---------|
| 向关联<br>人采购<br>商品、服<br>务 | 杭州长<br>昊新能<br>实业有<br>限公司       | -                    | 1,000,00<br>0.00  | 0.03  | 462,264.<br>15                           | 0              | 0                  | 实际业务需求  |
|                         | 小计                             | -                    | 1,000,00          | 0.03  | 462,264.<br>15                           | 0              | 0                  |         |
| 向关联<br>人销售<br>产品、商<br>品 | 大连城<br>投威腾<br>电气科<br>技有限<br>公司 | 2,500,00<br>0.00     | 500,000.<br>00    | 0.09  | 1,913,93<br>8.11                         | 448,361.<br>76 | 0.01               | 实际业务    |
|                         | ABB<br>(中<br>国)有<br>限公司        | 50,000,0<br>00.00    | 50,000,0<br>00.00 | 2.96  | 54,982,9<br>78.74                        | 0              | 0                  | 实际业务    |
|                         | 小计                             | 52,500,0<br>00.00    | 50,500,0<br>00.00 | 3.04  | 56,896,9<br>16.85                        | 448,361.<br>76 | 0.01               |         |
| 合计                      |                                | 52,500,0<br>00.00    | 51,500,0<br>00.00 | /   | 57,359,1<br>81.00                        | 448,361.<br>76 | /                  |         |

注:

- 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 2、以上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 (三)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 1、杭州长昊新能实业有限公司

| 公司名称     | 杭州长昊新能实业有限公司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102MACBGGAH20             |
| 企业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23/03/09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 21 号 103 室        |
| 法定代表人    | 濮界飞                            |
| 注册资本     | 10000 万元                       |
|          |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     |
|          | 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     |
|          | 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     |
|          | 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信     |
|          | 息技术咨询服务; 供应链管理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
|          |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    |
| 经营范围     | 工程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公共资     |
| 红日化团     | 源交易平台运行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     |
|          | 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    |
|          | 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     |
|          | 造); 电池销售; 电池零配件销售;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
|          | 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     |
|          | 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     |
|          | 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     |

|               | 电及控制设备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             |  |  |
|---------------|--|--|--|
|               | 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制冷、空               |  |  |
|               | 调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  |  |
|               |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杭州广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9%                      |  |  |
| <b>- 一一一一</b> | 2024 年度总资产为 3,386.67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3,186.58 |  |  |
| 主要财务数据        |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4,691.80          |  |  |
| (未经审计)        | 万元人民币。                                   |  |  |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杭州长昊新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昊新能") 20%的股权,曾任公司监事的郭群涛先生在长昊新能担任监事;过去12个月内公司董事吴 波先生在长昊新能担任董事。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及内部制度要求,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 2、大连城投威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名称     | 大连城投威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210203MA7EM7NN6Q            |
| 企业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22/01/07                    |
| 注册地址     |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新开路 99 号 2004-05 房   |
| 法定代表人    | 宋德敏                           |
| 注册资本     | 500 万元                        |
|          |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
|          |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 一般项目: 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 机械电气设备制造, |
|          |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    |
| 经营范围     | 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   |
|          | 电工器材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塑料    |
|          | 制品销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    |
|          | 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涂料销    |
|          | 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储能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    |

|            | 围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            |
|------------|---------------------------------------|
|            |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            |
|            |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大连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51%。                   |
| <b>-</b> 一 | 2024年度总资产为563.37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270.39万元    |
| 主要财务数据     | 人民币, 营业收入为 47.17 万元人民币, 净利润为-49.80 万元 |
| (未经审计)     | 人民币                                   |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通过江苏威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大连城投威腾 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34.30%的股权,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及内部制度要求,将其认定为关联 方。

# 3、ABB(中国)有限公司

| 公司名称     | ABB(中国)有限公司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000625910856R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
| 成立日期     | 1995/08/12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恒通广厦             |
| 法定代表人    | 康亮(LARS PETER ECKERLEIN)        |
| 注册资本     | 14000 万美元                       |
|          | 1、在中国法律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进行投资; 2、在中国建    |
|          | 立研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和高新技术研究与开发,销      |
|          | 售并转让其研发的成果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3、向 A B B |
|          | 和关联公司提供咨询服务; 4、通过所投资企业的董事会参与    |
| 经营范围     | 所投资企业的管理;5、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代理、经销或     |
| 红色化团     | 设立出口采购机构(包括内部机构)的方式出口中国境内商      |
|          | 品,并可按有关规定办理出口退税;6、购买所投资企业生产     |
|          | 的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后在国内外销售;并在国内外采购系统      |
|          | 集成所必需的配套产品,提供工程和采购服务;7、为所投资     |
|          | 企业的产品的国内经销商和代理商和公司所投资企业以及与      |

公司、ABB或公司的关联公司签有技术转让协议或技术许可 协议的国内公司和企业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 8、为所投资企 业提供机器和办公设备的经营性租赁服务,或依法设立经营 性租赁公司; 9、为其进口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 10、进口并 在国内销售(不含零售)ABB及其控股的关联公司的产品: 11、进口为公司的产品、所投资企业的产品及 ABB 和关联公 司的产品提供维修服务所需的原辅材料及零部件; 12、委托 境内其他企业生产/加工公司产品ABB产品并在国内外销售; 13、承接境内外企业的服务外包业务; 14、经中国银行业监 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财务公司,向公司及所投资企业提 供相关财务服务; 15、经商务部批准, 从事境外工程承包业 务和境外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并提供相关服务;16、受 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公司可从事下 列业务: (1) 协助所投资的企业或作为代理从国内外采购该 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 件和零部件:(2)在国内外市场销售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 并提供售后服务; (3) 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协 助所投资企业平衡外汇收支; (4) 为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 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 部人事管理等服务; (5) 协助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并提供所 需的还贷担保;(6)为所投资企业提供仓储和其他综合服务。 17、从事技术进出口、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提供相关技术 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 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ABB 阿西亚·布朗·勃法瑞有限公司(瑞士)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未经审计)

因商业秘密原因暂不公开财务数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 ABB (中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苏威腾 ABB 母 线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1%,ABB (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49%,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及内 部制度要求,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 (二) 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公司本次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关联方皆依法 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和支付能力,前次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新增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服务以及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各类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宗旨签署交易合同或协议,并将严格根据合同或协议规定履约。

###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为正常的持续性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类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董事会将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含)的相关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重大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